

■用药误区

服止痛药易犯六个错误

近日,美国药剂师协会在“网络医学博士”网站刊文,总结出服止痛药应避免6个错误。对此,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疼痛科主任周建斌结合国人服用止痛药的误区做了解读。

A、一片止痛,两片更好

医生开具镇痛药的剂量通常危险最低、药效最好。加倍甚至三倍用药,其镇痛效果并非更快,反而副作用出现得更早。

解读 镇痛药的效果并非与剂量成正比。增大剂量后,镇痛药副作用的增加量却数倍于剂量的增加量。

B、不同止痛药叠加服用

很多人服药(尤其是非处方药)往往不爱看说明书,这很易导致过量用药。不同止痛药的叠加服用,就等于服药剂量翻倍,易导致危险。

解读 镇痛药的效果并非与品种

的数量成正比。不同止痛药叠加后,副作用的增加量却数倍于品种的增加量。

C、酒后头痛服止痛药

止痛药与酒精通常会相互促进作用。酒后服用止痛药,不但更容易醉酒,而且会导致更严重危险。

解读 饮酒后肝脏的降解功能降低,镇痛药有害副作用增加;服用镇痛药后,影响肝脏对酒精的降解功能,更容易醉酒,加重现有疾病。

D、止痛药与其他药物混服

服用止痛药之前,应该考虑一下目前是否服用其他药物或补品。一些药物或补品可能会与止痛药成分发生交叉反应,增加副作用危险。如可待因和羟可酮会影响抗抑郁药的药效。

解读 同时服用其他药物或补品,影响肝脏对其他药物和镇痛药的降解功能。同时增加其他药物和镇痛

药的副作用危险。

E、服止痛药后开车

有些人服用止痛药更易昏昏欲睡。为了安全起见,服用止痛药之后,最好别开车。

解读 有些镇痛药含有镇静剂,易使人昏昏欲睡,影响行车安全。

F、与他人共用药

与亲朋好友或同事共用处方药物(特别是止痛药)是用药禁忌。原因是人与人健康状况、体质、过敏反应及药物交叉作用等都不一样,共用药物危害大。

解读 镇痛药相对于不同人的有效剂量、最佳剂量、安全剂量是不同的,不同的人服用镇痛药的剂量应该不同,建议从小剂量开始,逐步增加。同时,与他人共用药,不利于患者计算各自的镇痛药的剂量。

杨璞

■家庭用药

俗称的“壮阳药”是指用于治疗阳痿、早泄、不射精等男性功能障碍的药物。生活中,有不少男性常自行购买补肾壮阳类的药物服用,殊不知,阳痿、早泄病因诸多,加之且“壮阳药”良莠不齐,盲目使用反而会伤害身体健康。

中医认为阳痿的病因与心、脾、肝、肾四经的失调有关,肾亏类型只是其中一种,如果药不对症,病不但不能治好,甚至加剧了阳痿症状,因此需要辨证使用。更要强调的是,阳痿病人大多数是功能性的,对功能性阳痿的治疗,应注重“心病还需心药医”,同时辅以适当的药物治疗。即使是器质性阳痿,也应先注重原发病因治疗,不可首先用“壮阳药”。

当前的“壮阳药”大体分为三类:一类是以治疗为目的的性功能障碍药物,主要针对有器质性病变的性功能障碍患者,对性腺分泌不足患者有一定的作用。但对无器质性病变的人来说,则会使人体内的性激素水平失调,反而加重阳痿、早泄等性功能失调。另一类是用于滋阴壮阳、强身健体、偏重调节人体阴阳平衡的性保健药品,这类药也多少具有性激素相同的催欲作用,但如盲目滥用,对健康也有害。还有一类是用以加强性兴奋、刺激性活动、增加性反应的药物,民间流传的“春药”、“淫药”、“房术之品”属于此类。这类药物不具备生物学和医学效果,服用它十分有害。

长期服用壮阳药可导致血压升高,免疫功能下降;过量服用,则可导致前列腺肥大,可诱发前列腺癌。因此,男性切不可盲目使用。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教授 金慰鄂

滥用「壮阳药」伤身

肝病用药三大误区

在我国,肝病患者数量不少,肝病用药不当的问题也非常突出。大约有20%以上的病人因用药不当而导致肝功能损害。综合起来有下列三大用药误区:

擅自用药换药

由于肝脏疾病大多缠绵难愈,药物治疗见效缓慢,加上目前医药市场肝病药物品种繁多,导购人员巧舌如簧,导致肝病患者盲目改变治疗方案,自购药物,大量服用,经常换药。这些药物,对肝病的康复并无多大益处,反而加重肝脏的负担,损害了肝脏代谢,以致造成肝功能的严重损害,同时给患者带来不小的经济负担。

迷信进口药

有些患者有一种观点,总认为国外研发的制剂疗效一定超越国内产品,过分地信赖进口药物。

这种过于信服进口药物的观点也是一种误区,西药在国内也会经常出现“水土不服”,目前常用的治疗肝病的西药大概有30多种,这些药物在国外认为有效,但在国内的临床应用时效果并不理想。这是因为乙肝病毒有不同的亚型,欧美人不同于中国人,而中国的大江南北又有不同的亚型,所以适合西方人的药物未必适合中国人。

迷信高价药

在肝病治疗中,一些患者错误地认为“药价越高,疗效越好”。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很多,一方面是患者的固有认识,一方面是某些医生在治疗过程中的误导,再一方面就是一些低价伪劣药品、虚假的广告搅乱了患者的判断力。

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 中西医结合肝病科主任 李永贵



怀孕了 哪些药会伤腹中宝宝

准妈妈孕育胎儿期,难免会遇到一些病痛。那么当病痛来袭,准妈妈要不要用药?如何用药?在此专家提醒:了解孕期相关的用药知识,可减少对宝宝的危害。

一般来说,受精后至第18天,即停经33天内,几乎未见药物有致畸作用;在受精后3周至3个月,即停经33天至13周左右,为胎儿致畸敏感期,用药不当最易发生先天畸形;妊娠3-5周,致畸药物可致中枢神经系统、心脏、肠、骨骼肌、肌肉等器官或系统畸形;妊娠34-39天,可致无肢胎儿;在43-47天,可致胎儿发育不全及肛门直肠狭窄。妊娠3个月至足月,为胎儿发育的最后阶段,此时可致中枢神经系统或生殖系统畸形。

而不同的药物给胎儿带来的危害也不同。抗生素类:妊娠14周后应用氨基糖甙类可致胎儿永久性耳聋及肾脏毒性;四环素在妊娠35周后应用可致胎儿畸形

延伸阅读

或先天白内障、坏死性胰腺炎、婴儿牙釉质发育不全等;长期应用红霉素可致胎儿发生阻塞性黄疸;氯霉素可致灰婴综合征等。激素类:14周内应用己烯雌酚可致胎儿脑积水等畸形;雄激素可致女婴男性化;孕激素在14周内应用可致女婴迟发肿瘤;妊娠早期应用口服避孕药可致先天性心脏病等。维生素类:妊娠14周内大量应用维生素A可致胎儿低体重、畸形、流产、骨骼异常;分娩时应用大量维生素K可致婴儿出现溶血、高胆红素血症、核黄疸;长期过量应用维生素D可致胎儿高钙血症、智力低下、无脑儿等。

浏阳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医师 周迪武

孕妇用药基本原则

孕妇用药有一些基本原则需记住:

A、不随意用药:可用可不用的药物应尽量不用,确实需要时请在专科医师指导下用药;

B、不超疗程、超剂量用药:严格掌握剂量、持续时间,非病情需要、无医师指导不要加剂量、延疗程;

C、不听信“偏方、秘方”、最好不用新药,因为偏方和新

药,副作用都不明确;

D、尽量避免联合用药,联合用药容易加重药物的副作用,甚至可以产生新的不良反应;E、服用药物时,注意包装上的“孕妇慎用、忌用、禁用”字样,如有疑问及时咨询医师,把好药物“进口”关。

友情提醒

敬请在医生指导下用药

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
骨关节外科
专家门诊:每周一、二全天
咨询电话:0731-85232319
手机号码:15111046173(刘主任)